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 CM Holdings Limited**

**星空華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8)

## 建議採納新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乃由星空華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其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大綱及細則」），並採納本公司新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目的為（其中包括）(i)使現有大綱及細則符合隨上市規則就舉行混合會議及電子投票、庫存股份安排及無紙證券市場制度作出相關修訂後的最新監管規定；及(ii)對現有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相應及內務修訂（「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將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的詳情以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星空華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田明先生

香港，2026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田明先生、金磊先生、徐向東先生、陸偉先生、王艷女士及沈寧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良榮先生、陳熱豪先生及盛文灝先生。